

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薪酬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、同行业及同地区薪酬水平，制定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适用对象

在公司领取薪酬、津贴的董事。

二、适用期限

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三、薪酬方案

（一）独立董事

独立董事采取固定津贴形式在公司领取报酬，津贴标准为 12 万元/年，全年津贴按月发放。

（二）非独立董事

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由公司根据其岗位职责、工作内容，根据公司相关薪酬与考核制度执行，其董事职务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；不在公司担任具体经营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

津贴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1、薪酬/津贴均为税前金额，其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。

2、公司董事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。

3、非独立董事薪酬发放时间、方式根据公司内部薪酬制度确定及执行。

4、本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6月12日